

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持股5%以上股东浙江双井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双井投资”）通知，获悉双井投资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双井投资因提前归还部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本金，相应办理了公司600万股股份解除质押的手续。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(万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登记解除日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双井投资	是	600	2016年12月6日	2019年7月12日	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15.48%
合计	-	600	-	-	-	15.48%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双井投资持有公司股份38,75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9.42%，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其累计质押的公司股份为32,749,997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7.96%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84.52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持股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》及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七月十六日